

桔红色的星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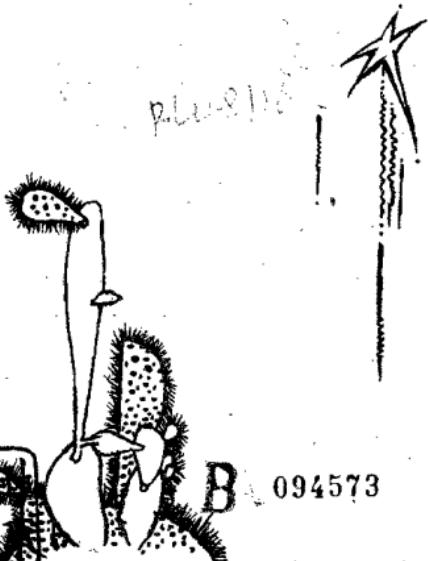
陈建群



I247.7
902

桔红色的星光

陈建群



B 094573

责任编辑：肖 荣
封面设计：廖 荣

桔红色的星光 陈建群

云南人民出版社代理出版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三厂印装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7 字数：140千
1985年8月第一版 1985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2,000

统一书号：10116·1015 定价：0.82元

内容提要

本书包括一部中篇小说及十二个短篇小说。作者以敏锐的观察、雄健的笔力，迅速地反映了当前各条战线的各种动态，提出了许多富有启发意义的问题，刻画了形形色色的人物形象，在艺术技巧方面也作了不倦的探索与追求，是一位青年作家向读者献上的一束鲜花。

目 录

让我告诉你.....	(1)
人到(?)中年.....	(17)
换一下好吗?	(28)
医生与神童.....	(42)
伯乐, 你好!	(55)
蓝色的升华.....	(66)
“最佳人选”	(76)
小小一只羽毛球.....	(79)
宝藏.....	(92)
清清的翠花溪.....	(103)
丽江桥.....	(115)
思乡曲.....	(126)
桔红色的星光.....	(142)
后记.....	(215)

让我告诉你……

我正在翻译一篇文章，门突然“砰砰砰”地猛烈响了起来。我忙去开门，来者是我的堂弟何平。他满身酒气地歪着身子钻进来，一屁股坐在长沙发中，手抱着脑袋伏在沙发扶手上，用带着哭腔的声音说：“哥……我，我又失恋了……”他抬起头，用失神的目光看着我，“我，这一回我真的听你的……我，我到底该怎么办？……”

该怎么办？是啊，你到底该怎么办？我看着他那蓬乱的几乎披到肩的抹过油的长头发，宽大的喇叭裤，再加上那不合工人身份的四不像西装，心里一阵发酸，觉得窒息感在压迫着我。……我应该再开导他。或许，“该怎么办？”对他，和对象他一样的其他，这问题最终还是得由他和其他自己解决，但我要用我自己的现身说法，来启发他。

我问他：“你愿意耐着性子听一遍我的恋爱故事吗？”

他漠然地点点头。我深深地吸口气，开始了我的讲述。

记得当时是春天

我的过去，你也知道。在学校里读书不好，六四年初中毕业，就进了这个铸造厂。当学徒分的是清砂工——我死乞白赖地非要求学开车不可。领导被我缠得没有办法，也就遂了

我。几年下来，在十年浩劫序幕期间的枪炮声洗礼中，我成了一名“何师傅”。当过“工宣队”。“占领一切”的时候就“占”回母校，那份得意就甭提了！心中的潜台词是：如何？当年你们不是看不起我吗？如今我在管你们！我去招过工。招那些“文化大革命”陆续下乡的“知青”——多美好的字眼，然而我看不起他们。——来到边界山区，我心中的潜台词是：你们这些酸知识分子，改造好了？如今该求我了！

记得就在那次招工回来后不久，一次厂里赛篮球的时候，我总感到在场外有一双和别的眼睛不同的眼睛总盯着我；待我想看清这双眼睛是谁的时候，脚就扭伤了。在厂医务室里坐下，痛得我龇牙裂嘴地脱下汗臭的球鞋，往脚踝一瞧：乖乖！你怎么肿这么老高？又不巧，医生也不知哪里去了。这个时候，就见陪伴搀扶我来的人中间站出一位剪着短发的姑娘，从容地走到医生的桌旁，利索地从针盒里抽出几根细长的芒针，用消毒盒里的酒精擦了，二话不说，蹲下端起我的脚放在她的膝头——那一霎间，我的心都颤了。——她用灵巧、纤细的手指拈着针，还不容我反应过来，已经找着穴位扎进去了……转呀捻的，片刻功夫三根针取出，我的痛顿时消了一大半，穿上鞋就能走了！在这个时候，我才注意到这是多么美丽娟秀的一位姑娘：瓜子脸，又细又弯的眉毛。她的眼睛又黑又明象星星一样——球场上我感到的那一双温柔的眼睛不就是她！我一点都不怀疑！这是团支书徐芬，我招工招来的——但我以前怎么没有发现她这么美？

我想说句感谢的话，但竟不知道该如何措词，一直等她走出门去，我才觉得该说一句“谢谢你……”然而我竟忘了

说。

那场球虽然我半途退出，还是赢了。回到宿舍，一个人也没有。她那修颀的倩影一直在我脑中萦回。无意中我瞥了一眼镜子，心头猛地一跳：这里面映出的小伙子圆圆的脸，高鼻梁，两只眼睛似乎充满欢乐，说明他聪明颖慧；黑黑的眉毛几乎连成一线，说明他刚毅勇敢；尤其那紧闭的双唇，说明他的意志坚强……总而言之，我发现自己非常英俊，有着男子汉的健美。不管那脚踝还痛不痛，对着镜子我又挺起胸脯迈了几步，自我感觉更加良好：一米七十八的身材，结实、健壮，充满了弹性和活力……我又是司机，喇叭一响，轱辘一转，谁不求我？一个充满幸福的幻想和自我陶醉的念头在心中涌起，对，我应该给她写封信！一封热情洋溢……不，一封情意缱绻——那时我还不会用这个词，只是感到这个意思——的信。信，想不到我这几乎不写信的人竟对信产生了这么迫切的需求。

我把抽屉翻了个个儿，找到几张淡粉黄色印刷精美的信纸。我走到窗前，准备好好写这封信。不是么，你看，那窗外的吐着鹅黄色嫩芽的杨柳，轻轻摇着，似乎不也在说：写吧，写吧，春天已经萌动了……

多情却被无情恼

信写好了。虽然有些字我不会写，可我觉得我的全部热情和爱情，都已溶在字里行间了。反复读了四、五遍，连我自己都受了感动。我把它装进一个漂亮的信封，紧紧粘好口，

贴了邮票，投进街上一个邮筒……于是，焦灼的希冀之火开始了对我的炙烤。

一天过去了，没有动静，这可能是信还未到她手，我稳住自己；第二天过去了，没有动静，这可能是她正在激动、考虑；第三天过去了，没有动静，这可能是她害羞——女孩子的通病——在妨碍她，我安慰自己……然而第四天、第五天过去了，我的心一天比一天收紧，饭也不想吃，觉也睡不好……。怎么，她嫌弃我？我的自尊心受到莫大的伤害。第七天，无名火在我的心中越燃越旺，“你还不配！酸知青！等我来教育教育你……”

我借了个故来到铸工车间。正是工休的时候，很多人围在车间外面。只见徐芬坐在一砣废置多年、通体锈迹的大铁疙瘩上，手上拿了一张淡粉黄色的信纸，正在边读边笑。大家围着她也都笑得前仰后合。看到那淡粉黄的信纸在她纤细的手上捏着，就象谁在我胸口打了一拳，一股烦闷、气憋的感觉使我突然停住脚步，一时竟不知道是转身往回走好，还是老着面皮若无其事地走过去好。大家看到我，都不笑了。

“何中师，难得来……”不知是哪个人向我问候。我直觉得芒刺在背，那阵我想我的脸一定在抽搐。我瞥眼看到徐芬轻轻咬着下唇，把信纸往上衣口袋里一塞，跳下铁砣，大踏步向我走来……我的心收得紧紧：就要挨骂了！你何中呀何中，谁让你冒失！谁让你头昏！……我猛地转身，快步向车场跑去。一直跑到看不见铸工车间了，我才收住脚。“咚咚”乱跳的心定下以后，我就开始骂自己：你这个大憨包！你平常的胆子都叫老鼠吃了？！

吃午饭在食堂里，我总觉得有多少双眼在目指我。我低头扒饭，想早早离开食堂。突然，一双穿着白沿分明的女式便鞋的窄窄的、曲线柔和的脚出现在我眼底。我心里一怔：是她！我简直不敢抬头，胡乱地几口扒完，就装着谁也没有看见似地出去洗碗；但我分明感到她跟在身后。我有意想避开她，选了那一长排水管中边上的一个水管。那双秀气的脚又出现在我眼底。我不由自主地抬起头。只见她目光温和然而藏着严厉，微笑然而带着嘲讽。

“下午等我下了班，你来拿信吧……”她轻轻地平静地说了这一句话，就兀自去洗她的碗了。

我木然地看她洗碗，嗽口，头也没回地离去，才清醒过来。拿信？还我的信？给我的信？为什么刚才不交给我？又要取笑我？……

看来她要气死我

不管怎么样，我的自尊心要驱使我下班去取回那封丢脸的信。我甚至感到虽然我在“爱情”——能不能称“爱情”我那阵也怀疑——上受到次挫折，但我能“奋起”，我觉得我又恢复了人人称我“何师”的自豪的地位。本来嘛，酸知青，有什么了不起！

我先是踏着大步走到女工单身宿舍楼前，接着就放慢了脚步，最后是生怕把楼梯踏出声音来似地把脚步放得极轻轻地颤着腿走上去。我强自镇静，暗暗一边骂自己胆小，一边惴惴地敲了敲门。

门开了。她修颀的身影又在我眼前出现了。她如今已换下那身污秽的工装，穿了一件淡黄色衬衫。她看了我一眼，眼神似乎是极度平静、坦诚的。她把我的信连信封一起递到我手上，“请收回，以后不要再写了。”

我的心跳得象要蹦出胸膛，“你……”

“我知道你要说什么，”她象有些不耐烦了，“我体察一切！快不要讲了，快回去！叫人看到不好！”

我心中泛起一股又酸又甜的味道，产生了一丝希望之光，“那……”

“不要讲了！”她用命令的口吻说。“——告诉你，我读的是我当年在农场时一个教导员的来信。如今他转业在什么厂当科长，又来‘教导’我们这批人了……可笑！”

原来如此！我的心头一下如巨石落地，胆子也就大了起来。听她的口气，也不象我想象中和书上所看到的那种严肃到每一个毛孔都是笔直地立着的团的干部。我讷讷地说：

“你……你不出我的丑，我……我……”

“我帮你说清楚，你想说‘我喜欢你！’或者别的什么字眼，对不？——可是我不喜欢你！你给我写的信我干嘛拿出去？吃撑了？”

“我……我……我身体好，能吃苦！……”说完这句话我也不知道我怎么会这样讲。

她“扑哧”一声笑了：“能吃苦？！能吃苦的人多了！我们知青那一个没吃过苦！比你苦！身体好？！不好又怎样？我们女的也要翻一百斤的大土垡！——究竟你是哪点好？你还有什么好处，快摆呀！”

我有些气恼了：“我是司机，我出身血统工人！我只有一个弟弟，还有……”

“司机？”她瞪大了眼睛，“不就有四个、六个、八个轱辘吗？目前混乱，我的同志，你就有个比别人强的工具，把那甲地的缺货搬到乙地，人家要求你——但你不要忘了，社会秩序一正常，你就用不着得意！”她看我想分辩，向我摇摇手：“工人？工人怎么了？社会宝塔下的第二层！瞪着我干嘛？和我的身份不符？告诉你，我不是疯子，大会上给我一万块我也不发表这种观点。——因为我还看得起你！但是你给我写信你有什么准备，有什么条件？……嗯？——打球？……”

我一口气喘不上来，几乎气昏过去，天晕地黑地奔下楼梯……

我要证明我“能干”

我象害了一场大病，接连几天都神情恍惚。第一次有人向我的司机职业提出这么严峻的看法；还有，“宝塔”的第二层，这是什么意思？“你有什么准备，你有什么条件？”的确，我什么准备也没有。条件，是指钱？不，这样的人决不至于……结婚的床、柜、沙发、音箱？……唉！我又开始骂自己：你这个憨包，你想到哪里去了！转念一想，就算她拒绝了我，这些东西可是实际的需要。我要赌口气，用自己的劳动让你——也包括旁的人——看看，我能造出多少条“腿”。

于是我把我的所有业余时间都用在自己做家具上了。一方面是排遣自己的无聊，另一方面也是发泄自己的怒气。用不了几个月的功夫，我的“杰作”都依照我自己的意愿做成功了。不断有同事来参观，大家都一片赞赏声。我也尝到了凭自己的双手（那上面磨了多少层茧子啊！）创造财富的愉快和自豪。

有一天，意想不到，徐芬也和大家一道来了。她仔细地参观了一遍我的家具，向我点点头，就走了。我的心象那埋在灰烬里尚有一丝余热的炭火，一下又被拨得火烧烧的。我甚至当时感动得想掉泪了。我为了什么，我也不知道。

只是无缘找她！信也不敢再写。

我做了那么多受人称赞的家具然而并没有受到徐芬的称赞。以往我们不认识，在路上偶而碰上，她能向我点点头。在那次冒失的写信之后，她照样还是和我点点头。但在她“参观”了家具之后，再在路上碰上，她眉头却总是微微锁着，和我如同陌生人一样。

这个时候，我的好朋友小张又告诉了一个对别人或许是新闻、对我却不是滋味的消息：厂党委书记的儿子——那个工农兵大学生、党办秘书——袁大洪，正在热烈地追求徐芬。这个消息刺痛了我的心。我知道那袁大洪的文化水平本来和我也差不多，“大学”读出来，仍旧像个白痴，他凭什么？！转念一想，那末，我又凭什么？司机？——往街头一站，那汽车一辆接一辆过去，我蓦地觉得自己以往那种得意和自豪一下子全消了。我徒然有强壮的身体，过人的臂力，精致的手工，然而却得不到爱情！我真正尝到惆怅绝望的痛苦

了。原先我的烟瘾不大，现在开始一天抽一包了；原先我不喝酒，现在开始猛灌，使自己昏昏沉沉，觉得好过一点。为此，车也经常出不了；好在那时，干不干都一个样。

一天傍晚，不知是太阳的魔幻呢还是我的醉眼折光的失真，反正晚霞间的天际是草绿色的。我一个人踽踽走在厂区的水池旁边，望着同样草绿色的湖面，心中也象塞了一团绿色的乱草，木呆呆地自己也不明白自己想干什么。

“你怎么了？”一个柔和的女声突然在我耳畔响起。是她！我又惊又喜！她那一双明亮的眼睛里分明含有责备的神色。“我看你是每况愈下，愈来愈没有出息了……”

徐芬的突然出现，使我在惊喜之余感到无限的委屈：“我，我不是在用自己的双手劳动吗……”

徐芬轻轻叹口气：“我现在是以团支书的身份在做你的思想工作……不错，你有了一门手艺，但这只是一门手艺，还不那么好。家具厂做得显然比你好……好罢，让我告诉你，”她的脸憋得红起来，“你不会振作起来？你难道、难道不会认识自己？”

我强抑住泪水，大声地对她说：“算了吧我的支书！你是嫌我！嫌我的家庭，我的职业；底层，我悟出来了，农民第一层，工人第二层……就那么——”我把双手猛地举过头顶，发泄我的愤懑。

“是的，”她反而非常平静了。“这可不是我教你说的，将来到自我检查的时候你必须记住这一点……”

“还有！”我一发狠，“你就喜欢最顶那几层！我要是厂长的儿子，是教授的侄儿，是工程师的弟弟，大概你才看

得起？！”

她又轻轻叹口气：“你刚刚有点认识，怎么又变得这么庸俗？”

我不解了。我疑惑地看着她。她轻轻摇摇头，说了句“我再说一遍，你怎么就不会认识自己呢？”然后就好象什么事也不曾发生似地慢慢走了。

我也发现“新大陆”

她的话，让我思考了好久好久。越想越困惑。一直想到再想不下去的时候，我干脆不去想它了。有天我出车回来，往床上一躺，突然感到一种百无聊赖的烦闷：出车，吃饭，休息……周而复始，天天如此……难道我真的不值得人爱、也不能去爱别人吗？我随手拉开灯，拿起邻铺小张的一本书《居里夫人》，就那么心不在焉地看起来。不料看了一阵，书中的内容吸引了我；于是把省略过去的页码再翻回来细看。书中揭示的世界使我忘怀了周围的一切……居里夫人那种身处逆境但却坚韧不拔的进取精神深深地打动了我。虽然睡得很晚，但非常奇怪，第二天我的精神却比往常任何时候都好。

出车回来，我又拿起头天没看完的这本书……就这样，看完了一本，我又去找能找到的其它的第二本、第三本……每天不读书觉得难受了；最后连出车时我也带上了书，空闲下来就看。我同时开始努力坚持学英语。我读的书杂，凡能弄到手的我都看。小说、人物传记、历史、趣味物理……每一本书都在我面前展现了一个我从未经历过的崭新世界……就这

样半年很快过去了。

一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梦见徐芬那双黑色的眼睛满怀深情地看着我，仿佛说了一句：“你认识自己了吗？……”醒来我好懊丧，原来只是一个梦。我痴痴地回味着梦境，渐渐地，我觉得充满灰雾和混沌的脑际中露出了天光一片。

文化革命中间那最“热闹”的几年浑浑噩噩地闹过去了。回头想想无聊、幼稚，接着每每是懊恼、后悔。半走资派看到别人的痛苦，满足了人的自私心和驱役心，觉得这就是孔武有力，这实在快乐。那么现在为什么我一点都不快乐？为什么？——如果我敢于正视，我对自己这样说，那是愚昧的大憨包的快乐！因为憨，所以才有憨的快乐。你现在为什么不快乐？我又一次问自己。我突然想到：“你，何中，二十八岁了，你到底有什么本领？——正视自己！不许骗自己！——啊！我的天，我的‘不快乐’就在于：我突然发现自己真是什么本领也没有！”

这个发现太重要了！它使我欣喜若狂。我象发疯一样从床上一翻而起，胡乱套上衣裤，脸也未洗，头也没梳，“咚咚咚”一路快跑冲上女工宿舍，用拳头使劲擂徐芬的门。她早已起床，从外面端着脸盆走回来，细嫩的脸上焕发着青春的光彩。我对她大声嚷：“我想通了！我想通了！我什么也不会！真的，真的呀！”

过道上其他的女工听到我这莫名其妙的嚷叫，准是以为我这平常骄傲自大的“何师傅”患了神经病。

徐芬久久地、久久地凝视着我的眼睛，那眼神纯真、温

和、善良、诚挚，象水晶一样，亮得透明，明得放光……

过了几天，我意外地收到徐芬一个条子：

……认识了自己，就是进步的开始。很多人一辈子不认识自己，这是最可悲的。那些一心只想往上爬、整人、哄哄哄、拉关系的没有一点点真才实学的人，就算他梦寐以求的某种官职被他谋到了手；但是如果他有朝一日认识了自己，回头一看，他会加倍地悲哀：难道，走了一辈子，爬了一辈子，在这两鬓已白、去死不远的今天，难道这就是人生的目的——终极了？可悲啊！这样的人会出一身汗吗？人，精神要有寄托，要认识自己多不容易。抛掉他过去的躯壳，让他生就一个新的灵魂，你就不会再哀叹、空虚……

尔虞我诈、夤缘拍马的人，往往就是不爱学习、毫无知识本领的人。除了整人，他就不会别的。要造成这样一种环境：人人学习，学习才有出路。认识自己，认识社会，社会才会进步，人类才会进步……

我拿着她的信，激动得手直发抖。要是在半年以前，她就是讲了这些话，那也只是对牛弹琴，我并不会理解，——可如今我理解了！从她的信中，我还能感到，她这样的人决不是袁大洪那样的人所能追求得到的。不知怎么，在想到这件事，我以往都心如火燎，现在却坦然多了。或许，我原先那